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對本通函之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 (1) 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及
  - (2)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6頁。

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3時正於中國山東省青島市香港東路88號海信國際中心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之通知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條已隨附於本通函。臨時股東大會通知、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條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http://hxjd.hisense.cn>)。無論 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 閣下按照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盡快，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按本身意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先前提交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 . . .	1
董事會函件 . . . . .	3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 . . .	EGM-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	指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3時於中國山東省青島市香港東路88號海信國際中心會議室舉行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2月14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釋 義

---

「股份」 指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本通函內所指日期及時間均為香港日期及時間。

# Hisense 海信家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執行董事：

高玉玲女士  
賈少謙先生  
于芝濤先生  
胡劍涌先生  
朱聃先生  
代慧忠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廣東省  
佛山市  
順德區  
容桂街道  
容港路8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志剛先生  
蔡榮星先生  
徐國君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148號  
成基商業中心  
3101-05室

敬啟者：

- (1) 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及
- (2)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3日有關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的海外監管公告。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其中包括)以下各項的信息(i)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及(ii)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 董事會函件

---

### II. 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

鑑於本公司2025年度發展預期及融資需求，本集團2025年擬為其控股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總擔保額度不超過人民幣8,380,000,000元。擔保金額分配如下：

被擔保附屬公司名稱	本公司 持股 (%) (附註)	預計擔保 額度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9月30日 的資產 負債比率 (%)	提供擔保 是否構成 關連交易
廣東海信冰箱營銷股份有限公司	100%	200,000	99.0%	否
海信(廣東)空調有限公司	100%	1,500,000	70.5%	否
海信(浙江)空調有限公司	100%	600,000	103.6%	否
海信空調有限公司	100%	800,000	76.0%	否
青島海信日立空調營銷股份有限公司	49.20%	100,000	73.7%	否
三電株式會社	74.95%	3,810,000	92.9%	否
SANDEN INTERNATIONAL (U.S.A.), INC.	74.95%	620,000	73.7%	否
SANDEN MANUFACTURING MOROCCO	74.95%	240,000	不適用	否
SANDEN INTERNATIONAL (EUROPE) GmbH	74.95%	290,000	31.2%	否
SANDEN THAILAND CO., LTD.	74.80%	220,000	11.1%	否
<b>總計</b>		<b>8,380,000</b>		

附註：本公司於該等被擔保附屬公司的持股權益為直接或間接權益。該等被擔保附屬公司的餘下持股權益由獨立第三方持有。該等被擔保附屬公司並非關連人士及提供有關擔保不構成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

---

## 董事會函件

---

在上述有關擔保的事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的前提下，董事會提請授權以下事項：

1. 上述擔保額度可循環滾動使用。已履行完畢、期限屆滿或終止的擔保將不再佔用擔保額度。董事會將授權(i)本公司管理層辦理擔保額度內擔保相關事宜，而該等事宜毋須提呈董事會會議或本公司股東大會審批，及(ii)本公司及上述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擔保方全權簽署擔保額度內有關法律文件；
2. 根據本公司經營需要，調整及調劑該等被擔保附屬公司之間的擔保額度；及
3. 授權期限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根據深圳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供股東審批。

### III. 臨時股東大會

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

公司將於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3時於中國山東省青島市香港東路88號海信國際中心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於會上將提呈上文所載相關決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載於本通函EGM-1至EGM-2頁。於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條已隨附於本通函。臨時股東大會通知、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條並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頁(<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頁(<http://hxjd.hisense.cn>)。無論閣下是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盡快，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本身意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先前提交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

## 董事會函件

---

倘 閣下擬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 閣下填妥回條並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或之前每個營業日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正及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期間內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方式將其交回本公司證券部。惟未能填妥或交回條的合資格股東，仍可按本身意願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在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而本公司將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規定的方式公佈投票的結果。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份持有人，本公司將於2025年2月28日(星期五)至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進行登記。

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本公司股東(包括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之前遞交核實過戶表格之本公司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決議案投票。

### IV.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供股東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符合公司及股東的整体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玉玲  
謹啟

2025年2月20日

**Hisense 海信家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00921)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茲通告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3時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青島市香港東路88號海信國際中心會議室舉行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 審議及批准關於預計2025年度擔保額度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玉玲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 2025年2月20日

附註:

- 本通知內並無明確界定的用語及詞彙與本公司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應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或之前每個營業日上午8時30分至11時正或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期間內, 將隨附的書面回條送達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樓以進行登記。
-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 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無論是否為本公司股東)為其代理人, 代表出席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
- 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股東(包括於2025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遞交核實過戶表格之本公司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將由2025年2月28日(星期五)至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 (5) 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盡快，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 (6)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除外)。故此，本通知內所載決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https://hxjd.hisense.cn>，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網址為<https://www.hkexnews.hk>。
- (7) 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容桂街道容港路8號  
郵政編碼：528303  
電話：(86) 757 2836 2866  
傳真：(86) 757 2836 1055  
聯繫人：周忻女士

- (8) 本通知內所指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 (9) 本通知中所提呈的決議案之英文版僅供參考，如中英版本有任何歧義，以中文版為準。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高玉玲女士、賈少謙先生、于芝濤先生、胡劍涌先生、朱聃先生及代慧忠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剛先生、蔡榮星先生及徐國君先生。